

柞水县乡村振兴局

关于 2023 年春季脱贫户家庭（含监测帮扶家庭）高职在校学生和 2022 年高职毕业生拟享受雨露计划人员名单的公示

根据《陕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〈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贴资金管理办法〉》（陕财办发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将2023年度符合雨露计划补助条件的28名脱贫户家庭（含监测帮扶家庭）高职学生名单予以公示，请社会各界予以监督（公示时间为2023年7月24日至2023年7月30日）。

监督电话：4325646 12317

- 附件：1. 柞水县 2023 年春季脱贫户家庭（含监测帮扶家庭）高职院校在校学生拟享受雨露计划人员名单
2. 柞水县 2022 年脱贫户家庭（含监测帮扶家庭）高职院校毕业学生拟享受雨露计划人员名单

